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

编号：深规划资源设施字QH20260138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机场南货站园区						
用地位置	前海合作区航城街道空港一道与领航路交汇处						
宗地号	A118-0045						
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号	地字第4403002025YG0044521号/QH202501495						
分期建设子项名称	机场南货站园区						
本期报建指标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m ²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31553.00m ²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31553.00m ²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31386.00m ²	地上	机场配套货运站及配 套用房	31243	143	31386
			地下				
		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167m ²		变配电房	167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0.00m ²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0.00m ²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47.4/		绿化覆盖率%		6.88	
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145个	地下	0个	占地面积m ²		
	总计	145个（含充电桩位58个）		总计160个（含充电桩位40个）			
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占地							
备注	<p>1、本核查表为【建字第4403002026GG0030639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p> <p>2、本项目报建文件中建筑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相关设计专篇为辅助规划审查的图纸，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由设计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3、建议进一步优化项目机动车出入口设计方案。本项目应按规定办理建设工程开路口审批手续，机动车出入口参数以最终批复的许可为准。</p> <p>4、项目位于现状空港油库区建议开展安全评价范围内，已开展安全评估并取得行业安全主管部门和运营单位的书面支持意见，须按安全评估及主管部门、运营单位的要求开展建设。</p> <p>5、项目需按国家和地方海绵城市建设的相关规定，同步开展海绵设施的规划设计、建设和验收。年径流总量控制率满足规划≥60%的控制要求。</p> <p>6、本项目绿色建筑自评等级为二星级，须落实绿色建筑相关要求。</p>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2026年3月30日